第十一篇 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輔助動作(一)

#### 讀經:

馬可福音三章七至三十五節。

我們在馬可一章看見奴僕救主福音服事內容的五件事:傳揚福音,(14~20,)教訓真理,(21~22,)趕逐污鬼,(23~28,)醫治病人,(29~39,)與潔淨痳瘋。(40~45。)我們也<mark>在二章一節至三章六節看見奴僕救主完成這福音服事的五條路</mark>:赦免病者罪;(二1~12;)同罪人坐席;(二13~17;)從者快樂,無需禁食;(二18~22;)寧顧從者飢餓,不顧宗教規條;(二23~28;)寧顧苦者得釋,不顧宗教儀式。(三1~6。)在三章七至三十五節另有五項為一組。這一組包括了福音服事的輔助動作:避開群眾;(7~12;)選立使徒;(13~19;)因需廢食;(20~21;)捆綁撒但,洗劫其家;(22~30;)不認親屬,只認行神旨者。(31~35。)我們在這三組的每一項目中,都看見主耶穌的超越。在本篇信息和下一篇信息中,我們要來看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輔助動作。

#### 避開群眾

我們在執行神所託付我們的職事時,必定會遇到一些難處、反對與打岔。有些難處是由於有些人想要用天然的作法幫助我們而造成的。主盡職事時就曾遇到這種阻撓。當祂執行福音服事的職事時,就曾遇到一些難處。

三章七至十二節給我們看見一個難處,就是群眾擁擠主。七節說,有許多人跟著祂和祂的門徒;在 八節我們看見:『有許多人聽見祂所作的事,就…來到祂那裏。』<mark>群眾因為聽見祂所作的,就到祂那</mark> 裏聚集。群眾在這裏阻撓了主的職事。

今天許多傳道人與傳福音者喜歡龐大的群眾,然而群眾對真正的生命職事並不是幫助。相反的,群眾、大群的人也許頂多能幫助我們展開一個運動,卻不能幫助生命的職事。

#### 擁擠與摸

三章七至十二節論到群眾時,用了兩個重要的辭:擁擠(9~10)與摸。(10。)九節說,『祂因為人多,就吩咐門徒叫一隻小船伺候著,免得群眾擁擠祂。』主要進入一隻船,免得群眾擁擠祂。群眾這樣擁擠,攔阻真誠的人來到主面前,直接摸祂。如果我們只在那些擁擠主的人中間,就不會從祂得著甚麼。我們要從祂有所得,就必須摸祂。因此,在馬可福音這段話裏,『擁擠』的意義是消極的,『摸』的意義是積極的。

照福音書的記載,眾人有好幾次擁擠主,但是只有摸祂的人得到益處。乃是藉著直接摸主,生命纔能從祂分授給我們。這種生命的分授,我們稱之為傳輸或灌注。另一個辭是分賜。當我們直接接觸主,我們就接受神聖的分賜;但就著神聖的分賜來說,擁擠主是不能成就甚麼事的。我們惟有直接摸主,纔能經歷神聖的分賜。因為主知道這一點,祂就想要避開群眾。這就是為甚麼祂和門徒退到海上。

## 一隻小船

主雖然避開了群眾,群眾卻繼續跟著祂。即使祂退到海岸,群眾還是要擁擠祂。祂就吩咐門徒叫一隻小船伺候著,祂不願意群眾擁擠祂。船是一個憑藉,使主耶穌與群眾分開。

在豫表上,伺候主的小船表徵召會。馬太十三章的船有這種意義。召會與以色列國不同,以色列國是由陸地所表徵。召會也與外邦世界不同,外邦世界是由水所表徵。召會與陸地隔開,並且是在水

上;因此召會不在陸地上,也不在水裏。召會這艘『船』雖然在水上,卻不在水裏,水也不在船裏。因此,<mark>陸地表徵以色列國,海表徵外邦世界;而表徵召會的船與陸地是分開的,也與海是分開的。我們藉此看見,召會與以色列國是分開的,與外邦世界也是分開的。這樣的領會是根據保羅在林前十章三十二節的話,那裏說到猶太人、希利尼人(外邦人)和神的召會。</mark>

今天主把祂的生命供應給召會裏的人,也從召會裏將生命供應給人;這就是船的意義。我們若看見船這表號的意義,就會曉得,我們若在召會之外想要服事人,就會受到群眾的擁擠。今天有許多人向群眾盡職,卻沒有船。然而,正確的職事是在船裏的職事,不是向一班擁擠主的人分賜生命的供應,乃是向一班真誠要摸祂的人分賜生命的供應。

主對待群眾的作法,該是我們的模範;我們應該跟隨祂的腳蹤行。但是今天許多傳道人和傳福音者 <mark>卻欣賞群眾。群眾越多,他們越高興</mark>。然而歷史事實指明,大群的人給真正生命的職事帶來的是損 失,而非益處。

我們在這裏看見,<mark>主的路與人的路迥然不同。祂不重看群眾,反倒避開他們。當眾人跟著祂,祂就</mark> 吩咐門徒豫備一隻小船,使祂能避開擁擠祂的群眾。

## 接受生命的職事

主雖然盡力避開群眾的擁擠,卻願意真誠的人摸祂。我們若只是群眾的一部分,就不會從主得著甚麼。我們需要從群眾中間分別出來,直接又誠實的摸祂。我們若這樣作,就會接受生命的職事。

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頭一個輔助動作,就是避開群眾的擁擠。關於這一項,我們需要跟主學。傳道人通常受群眾的欺蒙。當群眾環繞我們時,這也許是欺蒙,也許是阻撓;所以,我們要避開群眾。但這意思不是說,我們要放棄人。不,我們避開群眾時,需要讓別人有機會直接接觸我們,摸著我們,好接受真正的生命職事。

## 污靈

馬可三章十一至十二節說, 『污靈一看見祂, 就俯伏在祂面前, 喊叫說, 你是神的兒子。耶穌再三的囑咐牠們, 不要顯揚祂。 <mark>』污靈對奴僕救主喊叫, 也是祂福音服事的阻撓。因此, 祂警告並制止</mark> 牠們。

## 選立使徒

我們看見奴僕救主首先需要海,然後需要一條小船,免得群眾擁擠祂;這指明群眾擁擠祂,乃是祂 福音服事的阻撓。為了避開群眾,主就到海上。以後,祂離開海,上了山。

主在這裏的行動非常有意思。祂為著要避開群眾的擁擠,就到海上,去服事一班真誠、直接摸祂的人。最後,這班人接受了祂生命的職事,祂就上了山。

馬可三章十三至十五節說明主為甚麼上山:『耶穌上了山,把祂所願意要的人召來,他們便到祂那裏去。祂就選立十二個人,稱他們為使徒,要他們和祂同在,好差遣他們去傳道,又有權柄趕鬼。』我們在這裏看見主上山的目的,是要召一些人來,使他們作祂的使徒。祂選立他們為使徒, 是為著祂福音服事的開展。

照十四和十五節來看,祂所選立的十二個人,是要去傳道、趕鬼。傳揚福音是把神供應人,趕鬼是使撒但離開人;這些構成奴僕救主福音服事的主要目的。

#### 照父的旨意

路加福音指出,主耶穌選立十二使徒以前有禱告:『那些日子,耶穌出去上山禱告,整夜禱告神。到了天亮,祂就叫門徒來,從他們中間挑選十二個人,稱他們為使徒。』(六12~13。)許多人從主接受生命的職事。這意思是說,祂將生命多多的分賜給真誠、直接摸祂的人。他們從祂得到生命的供應,然後祂有負擔從他們中間挑選一些人,指派他們在祂福音的職事上幫助祂。因這緣故,祂上山禱告。路加福音指出,祂整夜禱告。主必定是為著揀選十二個使徒的事禱告。祂為著從接受祂生命職事的許多人中間挑選十二個人有禱告。

我們知道,主所挑選的十二個人中,有一個是出賣祂的加略人猶大。(可三19。)毫無疑問,主耶穌知道猶大會出賣祂。我相信主挑選以前,曾在禱告裏向父徵詢過。實際上,祂選立這十二個人並不是要完成祂自己的旨意,乃是要完成父神的旨意。我相信父囑咐祂要挑選某些人,包括猶大在內。主是照父的旨意挑選的。

# 學習興起人

我們需要向主學習,不要獨自盡職事,即使連主耶穌也不是一直獨自盡職事,祂首先挑選十二人; 以後又挑選七十人。我們從這點看見,我們在職事裏,在召會生活中,都需要學習自己殷勤、忠 心,並學習如何興起一些人來幫助我們。

我們獨自盡職事並不很難。事實上,教師與傳道人有一種傾向,就是獨自包辦一切。今天在基督徒中間,並沒有與別人分擔職事的普遍實行,也就是教導人、選立人、成全人去完成同一個職事的實行。然而照著保羅在以弗所四章的話來看,使徒、申言者、傳福音者、牧人和教師的職事,乃是成全聖徒,使他們能完成職事的工作。主的職事是成全使徒,而使徒的職事是成全聖徒。藉此我們看見,神在地上的行動不是在個人身上,乃是在一組一組的人身上。

在福音書裏,我們先有十二人的一組,繼而有七十人的一組。主選立使徒傳道,的確是輔助祂福音服事意義重大的行動。我們都需要在這事上跟從主。地方召會的長老需要學習如何興起人。過了一段時間以後,長老就不該獨自照顧召會。他們該興起別人,與他們共同擔負責任。

# 不是天然的眼光,乃是照著屬靈洞察力而有的眼光

主是在祂早期盡職事時選立了十二個人。祂所挑選的人當然並不十分成熟。其中二人,就是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<mark>約翰</mark>,又叫半尼其,意思就是雷子。半尼其是出自亞蘭文的希臘文。因著雅各和約翰的性情急躁,主給他們起了這名。(參路九54~55,可九38。)我們在馬可九章看見約翰『發雷霆』的實例。但是等到他寫福音書、書信和啟示錄的時候,就不再有雷霆,已經寂然無聲了。

主耶穌選立十二人,其中的另一位是熱烈派的<mark>西門</mark>。(可三18。)熱列派,Cananaean,這辭來自希伯來文kanna,克南,意即熱烈的;不是指迦南地,乃是指加利利人的一派,人稱他們為熱烈派。(路六15,徒一13。)熱烈派的人極端愛國,並且愛猶太人的傳統和作法,主選立了一位熱烈派的人作使徒。

這十二人中的<mark>馬太</mark>,原是稅吏。馬太列出十二使徒的名字時,特別標明自己是稅吏。(太十3。)這也許表明他懷著感激,記念他的得救。連一個受人藐視、有罪的稅吏,也能成為奴僕救主的使徒。

馬可所題的十二人,最後一位是加略人<mark>猶大。『加略人』是希臘字,可能源於希伯來文,意思是加略的居民。加略在猶大境内。(書十五25。)因此,猶大是惟一來自猶太地的使徒,其餘的使徒都是加利利人。</mark>

當我們考量怎樣的弟兄纔能在地方召會中擔負長老職任時,似乎沒有一個人有資格。譬如,我們也許會說,『這位弟兄很愛主,似乎不錯,但是他的背景如何?』如果主耶穌這樣考量十二個使徒,

誰能被選上?馬太必定會被淘汰,主怎能挑選一個稅吏作使徒?我們也許認為主應該挑選一個經學家。然而,祂所選的人,竟然有一個是稅吏。

我們要跟主學,天然的眼光與照著屬靈洞察力而有的眼光全然不同。主是照著祂屬靈的洞察力,而不是照著天然的眼光來揀選。雅各、約翰的脾氣急躁,是大發雷霆的脾氣。我們絕不會選他們作使徒,但是主竟然這樣作了。從天然的觀點來看,沒有人彀資格作主耶穌的使徒。雅各、約翰、熱烈派的西門、稅吏馬太,都不合格。讚美主!祂不是照著天然的觀點來揀選的。

如果我們在召會生活中以天然的眼光來看眾聖徒,就會覺得只有我們纔有資格作某些事。譬如,某一個地方可能只有一位長老。這位長老也許會說,這裏至少還需要二位長老。然而這位弟兄會接著說,『那一位在某一面固然好,但不是那麼好。』最終,照著天然的眼光來衡量,只有這位弟兄自己纔彀格。雖然好幾年過去了,似乎只有他纔合式擔負長老的職任。因此,沒有『十二』人,更沒有『七十』人來幫助他,他是他所在地方召會惟一彀資格作長老的人。

相反的,主耶穌挑選不合格的人作祂的使徒。十二個使徒沒有資格,我們也沒有。然而,主的行動需要幫手,因此,主執行祂的職事時,其中一項輔助動作就是挑選一些不合格的人作祂的使徒。

至終,<mark>彼得</mark>藉著五旬節那天所發生的事得了印證。我不信彼得受過高等教育。然而主耶穌釘十字架、復活以後不久,彼得能在五旬節那天以領頭使徒的身分站起來。羅馬天主教把彼得當作第一任教皇,但這位『教皇』卻是主所挑選的漁夫,然後在五旬節那天得了印證。

我們要學習不照著天然的觀念來看主的職事或召會,這是很重要的。主不挑選尼哥底母作十二使徒之一,也沒有挑選有學問的人作使徒。 祂所挑選的人,似乎都很古怪。我們看見祂甚至為雅各和約翰起名叫『雷子』,他們二人說話通常像雷轟。如果我們在場,我們也許會抱著這種態度: 『把這兩個人擺在一邊罷,除非他們不再大發雷霆。等到他們改變了,雷霆失去威力了,我們就可以使用他們來盡職事。』這是我們的觀念,就是天然的觀念。但這不是主耶穌的觀點。在你所在地的召會中,你能使用雷子來服事麼?我們必須跟主學,即使這樣的人也可以用在福音的服事中。

我們已經看見主耶穌避開群眾,吩咐門徒叫一隻小船伺候著。祂的動作並不天然。祂無論作甚麼都是在靈裏。照樣,祂選立十二個人不是出於天然,完全是在靈裏作的。祂雖然曉得<mark>猶大</mark>會出賣祂, 祂仍然選立他作十二使徒之一。就天然一面說,沒有人會選立猶大這樣的人。但是主耶穌照著靈行動,甚至選立了他。

#### 因需廢食

馬可三章二十至二十一節說:『耶穌進了一個屋子,群眾又聚在一起,以致他們連喫飯都不能。耶 穌的親屬聽見,就出來要拉住祂,因為他們說祂癲狂了。』<mark>這指明奴僕救主作神的奴僕,在福音服</mark> 事上的忙碌、殷勤和忠心。

我們要分析主的行動,將其歸納成為系統,實在不容易。主在三章七至十二節避開群眾的擁擠,與 祂在三章二十至二十一節的行為似乎有點矛盾。首先祂避開群眾,然而當祂在一個屋子裏,眾人又 聚集時,祂卻不想避開群眾了。我們按照祂在三章七至十二節所作的,豫料祂會離開眾人,好去喫 飯。我們以為祂會說:『我正在喫飯,沒有時間和你們在一起。』<mark>然而,這次祂完全不同了。祂把 飯擱在一邊,而照應群眾中有急需的人。</mark>

當主的親屬聽見這種情形,他們出來拉住祂,說祂癲狂了。這樣說乃是感歎的話,說出奴僕救主的 親屬對祂天然的關切。我們在下一篇信息將看見,這為經學家開了褻瀆祂的路。(三22。)

主的親屬,也許是祂肉身的兄弟,以為祂癲狂了。他們關心祂,因為祂只顧到群眾,沒有顧到自己的喫飯。

我們不該想要以天然的方式,分析主那些似乎自相矛盾的行為。當群眾擁擠主的時候,主設法避開他們。但是當群眾使祂有機會把生命服事給人的時候,祂就連飯也顧不得喫。我們必須分辨這兩件事:群眾的擁擠以及將生命服事給人的機會。